

## 香港教區主教公署有關颱風 或暴雨警告之牧民指引

1. 當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懸掛或黑色暴雨警告經已發出，不論是平日或主日，聖堂及彌撒中心均應關閉，信友毋需參與主日彌撒，但應行善功，以代替是項本份，例如閱讀聖經或唸玫瑰經。
2. 如信友罔顧上述指引而導致意外，教區當局及聖堂將不負起任何責任。
3. 如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於彌撒前兩小時或更早的時間除下，彌撒將如常舉行。

## 其他事項

1. 嬰兒領洗：約每年二次，日期大致上於聖誕節及復活節期間，如有更改可致電查詢、留意堂區報告及本堂網頁的最新消息。
2. 教友如欲在聖堂舉行婚配，需先取得婚姻登記處簽發的結婚准許證，然後需於六個月前向舉行婚禮的聖堂登記，並參加一項婚前培育課程，具備這些資料後，教友一方需向所隸屬堂區，預約司鐸主持婚前查詢。
3. 教友如逝世，亡者親屬須具備政府註冊處簽發之有關安葬文件及堂區簽發之安葬許可証，方能到有關之天主教墳場辦事處辦理登記手續；為安葬在天主教墳場所需之安葬許可証，只可由亡者居住之堂區主任司鐸簽發。
4. 教友可為一些指定意向奉獻彌撒，彌撒獻儀信封可到五樓堂區辦事處或設置於辦事處門外之文件箱中索取，填妥之獻儀信封，可直接交與神父或投入辦事處門外的奉獻箱中。